

#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质条件

####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日期为2013年12月19日，于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首席合伙人余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103人，注册会计师人数701人，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2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8,76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97,28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4,159万元。2022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9家，主要行业包括：（1）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2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6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姓名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束哲民	项目合伙人	1998 年	1997 年	2012 年 6 月	2002 年	6
陈艳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08 年	2008 年	2012 年 11 月	2012 年	2
李勉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6 年	1993 年	2009 年 11 月	2022 年	6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2、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质量管理水平

### （一）项目咨询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及时沟通，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问题。

### （二）意见分歧解决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业务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业务总监。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咨询备忘录。此外，审计业务复核与批准汇总表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意见分歧。

### （三）项目质量复核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项目质量复核人须满足独立性、客观性和必要的资质要求。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 （四）项目质量检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设立监控整改委员会，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例如，对正在执行中的项目实施函证、盘点程序检查，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 四、工作方案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关联方交易、租赁业务等。近年审计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 五、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 **六、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购买职业保险，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8日